

臺北市信義區興雅國民小學 Google 雲端服務教育版帳號使用規範

民國 111.07.31 訂

民國 115.05.20 依教育局北市教資字第 11530638462 號函修訂

一、實施目的

因應雲端時代來臨，本校為服務全校師生，特申請 Google Workspace for Education，提供 Google 雲端服務教育版給予全校師生作為行政、教學與課程學習使用。特訂定本使用規範，明定使用者之權利及義務。

二、管理依據

1. Google 雲端服務教育版帳號之服務內容係由 Google 公司提供，因此，相關服務、空間容量與使用規範，隨時依據 Google 公司官方服務政策變更進行調整。
2. 學校端教育版帳號管理單位為本校教務處資訊組，得依據 Google 公司使用規範與本校網路使用安全規範，自訂符合校園使用之管理政策或應遵循事項，並經公告後據以執行，服務對象有配合之義務。

三、服務對象

本校現職教職員工、在學學生以及退休教師，提供每一位使用者一個 Google 教育版帳號使用。

四、Google 服務政策與條款

攸關您的使用權益，在您使用 Google Workspace for Education 相關服務前，請先詳閱 Google 公司相關使用條款與政策。

1. [Google Workspace for Education 服務條款](#)
2. [Google 隱私權政策](#)
3. [Google 隱私與條款](#)

五、服務暫停、終止與相關法律責任

1. 使用者必須遵守 Google Workspace for Education 之「服務條款」，如有違反，Google 公司可自行暫停或終止該帳號之權限。如有違反本校訂定之服務條款，本校有權依據資訊安全與禮儀規範，暫停或終止該帳號之權限。
2. 使用者必須遵守國家現行法律、臺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及本校校園網路使用與管理要點。若有觸法或違規之情事，本校將暫停或終止該帳號之使用權限。並依情節輕重，提報校方及相關單位處理。

六、使用範圍

1. 本服務係出於行政、教學與課程學習目的所提供，請務必使用在教育用途上，並且帳戶皆有使用期限，同時 Google 公司亦可能隨時修改服務條款，因此，請勿以此教育版帳號綁定任何商業平台、遊戲、App...等各種用途上面使用，相關權益與責任由使用者自行負擔。

七、使用期限

1. 教職員工及學生：在本校實際服務或就學期間，均可使用。
2. 離職、畢業與轉學：師生離開學校（畢業、轉學、離職等）後 90 天刪除(依臺北市教育局北市教資字第 11530638462 號函規定)，請務必在期限前移轉您的資料，逾期將刪除帳戶，無法保留任何資料。
3. 退休教職員工：為方便聯繫退休人員與提供相關校園活動資訊，保留帳號部分功能，並限縮使用空間大小。

八、使用空間

因應 Google 公司取消教育版帳戶無限空間容量政策，為使校園相關服務能正常運作，特依據使用者需求情形，分類訂定以下使用容量規範。

1. 在學學生：總空間容量 10G。
2. 非行政職教師：總空間容量 150G。
3. 行政職教師：總空間容量 300G。
4. 退休教師：總空間容量 10G。
5. 特殊用途：於學校使用目的下，有特殊用途需求者，例如校園活動，請向學校提出申請，經審查通過者，空間將視需求情形進行調整。

*總容量空間包含整體 Google 雲端各式服務的空間使用量，例如 Gmail、雲端硬碟...等，並非單指雲端硬碟的空間。

**請勿在手機上設定相簿自動上傳雲端備份，因為空間很快就會放滿，屆時所有 Google 服務都會受影響，包含無法收發 Gmail 與上傳 Classroom 作業...等。

九、權益變更通知

1. 請務必養成每天收 Gmail 電子郵件的習慣，Google 公司可能的服務變更或終止，會透過 Gmail 進行通知。本校相關服務調整亦會使用 Gmail 進行通知。若有遺漏訊息，相關權益與責任由使用者自行負擔。

十、帳戶申訴

1. 若因違反 Google 相關使用條款而遭 Google 停權者，Google 擁有最高權限，本校無權限因此無法接受處理。

2. 若為違反本校管理規範而遭學校管理者停權者，若有任何疑義，可以向教務處資訊組提出申訴，申訴結果依據本校資訊小組會議決議執行。

十一、免責聲明

1. 本服務係由 Google 公司免費提供，並負責實際資料的保管及維護工作，本校無法確保雲端資料被 Google 公司正當利用，也無法代替 Google 公司保障相關隱私權。使用本服務前，請先詳閱並同意 Google 安全性與隱私權政策。
2. 本服務之穩定性及資料保存，係由 Google 公司維運及免費提供。本校無法代為保證服務穩定性及資料之完整性，請使用者務必自行備份資料以降低資料遺失之風險。
3. 本服務的應用種類繁多，本校依據校園行政及教學與學習需求，視情況提供部分應用服務與相關使用權限給予使用者，並未全部開放，使用者必須遵守。若有額外的教學與學習需求，可以向學校提出申請，經本校資訊小組會議討論，決議是否開放。
4. 本服務係針對全校性開放服務使用，做整體的規劃與管理，不接受對個別使用者需求進行調整。